

(投标文件格式六)

7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(注(联合体)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镇巴县中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镇巴县中医院治未病中心建设医疗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双能X射线骨密度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西安乐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1人，营业收入为1500.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2.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医用红外热成像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新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3278.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687.0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中医经络检测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新瀚医疗器械制造(湖南)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3.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逸飞申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1 月 07 日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

